

第五期中国曲协专委会 专家研修班开班仪式举行 发挥资源优势 增强文化活力

本报讯 11月20日上午,由中国曲艺家协会、中国文学艺术基金会共同主办,江苏省曲协、南通市文广旅局、南通市文联、启东市人民政府共同承办的第五期中国曲协专委会专家研修班开班仪式在皇冠假日酒店举行。中国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董耀鹏,启东市副市长郁丽春参加会议。

开展此次研修班旨在切实发挥曲协的组织优势和专业优势,充分发挥专家艺术家的示范引领作用和行业影响力,不断提升中国曲协各专委会委员科学履职、规范履职的能力水平,持续加强和改进专委会工作,团结凝聚广大曲艺工作者,为推动行业建设、繁荣曲艺事业贡献力量。

郁丽春在开班仪式上致辞,她表示,这次中曲协专委会专家研修班在启东举办,是启东文化史上的一件大事、喜事,对于推动启东文化、启东曲艺的研究和发展,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增强启东文化活力必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会上,为中国曲协各专委会新一届参会人员代表颁发聘书。董耀鹏作专题讲座。(本报记者 高雅)

我市“6个1”亮色工程亮相中国教博会

聚焦学生成长 创新育人模式

本报讯 11月18日,第六届中国教育创新成果公益博览会在广东珠海国际会展中心开幕。市教育体育局教改成果“6个1”亮色工程——匠造多维育人的区域新常态”受邀参展。

近年来,启东教育对接时代之需,顺应教育之进,回应人民之呼,以“强体、尚美、博采、乐劳、善创、增智”为课程目标,通过系统构建“6个1+X”区域课程群,塑造“脚下有劲、手中有活、眼中有光、心里有爱、灵魂有趣”的中小学毕业生群像,把国家厘定的培养目标转化为区域的使命和愿景。

活动期间,“6个1”亮色工程展区吸引了众多同行、专家和领导前来参观。市教师发展中心幼教研训科副科长张玲玲、南苑小学校长沈杰以“6个1”亮色工程——启智润心的启东育人新路径”为题作主题分享,与各地专家、同行深度交流。(季则)

我市开展内河通航水域 巡航检查

加强隐患排查 护航水上安全

本报讯 立冬以来,我市大风、大雾天气频发,为做好内河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工作,11月16日,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组织执法人员对新三和港河、通启河航道进行巡航检查。

巡航检查中,执法人员主要对通航水域内是否存在影响通航安全的障碍物、通航船舶是否存在超载情况、航道内标志标识是否清晰等情况进行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小渔船拉网捕捞等行为,执法人员立即制止劝离并对当事人进行安全教育,消除安全隐患。

此次巡航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5人,巡航时间5小时,巡航里程约50公里,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3起。下阶段,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将继续对南引河、头兴港河、通吕运河等通航水域进行隐患排查,全力保障水上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通讯员 李雅美 张婷玲)

我和我的楼道⑤

让“小空间”释放文明“大能量”

本报记者 高雅

11月17日上午,记者来到紫薇二村小区122号楼一单元楼道,映入眼帘的是整洁温馨的楼道环境,充满文化气息,居民们经常聚在一起,唠家常、听趣事、谈变化。曾经“灰头土脸”的楼道空间,被“量体裁衣”布置成家门口传递文明幸福的小天地(如图)。

紫薇二村小区是典型的老旧小区,由于建设年限较长,楼道单元门老旧锈蚀,楼道内电线凌乱,墙面粉化脱落,影响美观。日常生活中,部分小区居民还习惯性地吧楼道当“储藏间”,停放自行车,堆放



杂物、旧家具等,既影响环境卫生,还存在安全隐患。

楼道作为居民小区的“最小单元”,关系到居民的生活品质。紫薇二村社区网格员积极发掘小区楼道优势,因地制宜,通过微改造,使楼道功能最大化,改善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改造前期,紫薇二村社区联系施工人员通过粉刷墙壁、清理小广告,在楼道内设立文明公约展板等方式改变楼道以往杂物乱堆乱放和小广告张贴等乱象。改造后,社区还定期开展“我的楼道我的家”环境治理行动,发动群众参与楼道卫生保洁、楼道环境美化等志愿服务活动,让文明楼道颜值常见常新。

“现在楼道变得越来越漂亮了,以前墙上光秃秃的什么都没有,还贴着小广告,很不美观,现在上下楼心情都舒畅了。”一墙一创意,一墙一文化,一墙一风

景,走在焕然一新的小区楼道里,居民们乐呵呵地说。

“美化好楼道环境并不代表楼道整治工作的结束,后期楼道文化维护工作同样重要。”紫薇二村社区网格员季诗涵表示,美丽的楼道需要投入时间和精力来维护,一旦回到没人管的状态,楼道堆物现象很容易“回潮”。为此,她鼓励楼里的老党员、小朋友、居民骨干主动认领这项“任务”,有的负责给绿植浇水,有的定期给楼道换“新装”,有的维持楼道卫生。慢慢地,越来越多的居民积极参与到楼道文化长效维护工作中来,形成了楼道自治的良性循环。“现在楼道里每天都有‘值日生’认真打扫,保持环境的整洁和卫生,邻里之间不再陌生,每个人都成为楼道打造中不可或缺的一分子。”居民



张韵华阿姨笑着说。

居民们还在楼道外种植花草,早出晚归的住户都能欣赏到小花园般的美好,被大家呵护着的小楼道,不仅拉近了邻里感情,还增添了城市小区的“家园感”。



联农带农 共富共赢

11月17日,南通京海中水产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内,工人们正在加工中高端半制品菜。近年来,公司依托500多亩“四青作物”生产基地,坚持走“基地+农户”的产业化发展之路,带动南黄海周边村民年增加收入六七百万元。
本报记者 朱俊俊 倪天伟摄

关掉“美颜”还食品“真面目”

近年来,“生鲜灯”被广泛应用于农贸市场、超市等场所,消费者对食用农产品的感官认知容易受其误导。为规范生鲜食用农产品销售场所照明设施,从12月1日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针对仍使用不符合规定照明灯具的食用农产品销售者,将根据其情节轻重依法进行不同程度的惩处。(11月20日《启东日报》)

在农贸市场、超市等场所使用“生鲜灯”,生鲜产品瞬间变得卖相好看,显得格外鲜亮有光泽,从视觉上吸引人,从而误导消费者对食品的真实色泽、质量等感官认知。过去,“生鲜灯”几乎成为商场超市、

生鲜市场上的“标配”,一直处在“法无禁止即可为”的状态。新修订的《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明确食用农产品销售者不得使用对食用农产品的真实色泽等感官性状造成明显改变的照明设施。这对消费者来说,无疑是一件值得称赞的事,对营造风清气正的市场环境、保护消费者权益具有重大意义。

保障食品安全、诚信守法经营、提升食品质量是每一个食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应尽的责任和义务。用误导的手段骗取市民购买食品的做法是不可取的,说得严重

一点就是在欺骗。只有诚信守法经营,确保食品质量与安全,生意才会越来越红火。因此,广大食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要牢固树立诚信经营理念,主动放弃依靠灯光“扮靓”商品,选择合适、规范的光源,还商品以“真面目”,同时做到自觉学法、规范守法,严把食品准入关,做到不违、不销、不存、不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

人无信不立,业无信不兴。对“生鲜灯”划出监管“红线”,进行强力规范,能切实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说到底,肉类、海鲜、蔬果、熟食是用来吃的,执着于使用

“生鲜灯”进行“滤镜营销”,遮住的不是消费者的眼睛,而是经营者的良心。生鲜类食品非同一般的商品,关系着食品安全,关乎老百姓的生命健康安全。我们要常态化开展食品生产、食品安全专项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向市民宣传食品安全知识,增强他们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让广大市民吃得放心、开心。 一心



大家谈

DA JIA TAN

谨防电信诈骗

不轻信 不透露 不转账
你我同心 反诈同行

全民动员 全民参与 打一场反诈防诈人民战争

中奖诱惑

兼职刷单

高收益投资

网贷校园贷

谨防

电信诈骗